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會議紀錄

壹、 會議案由： 為辦理「大溪水資源回收中心二期擴廠統包工程」案之施工前地方說明會

貳、 會議時間：114年6月12日（星期四）上午10時

參、 會議地點：桃園市大溪水資源回收中心一樓會議室

肆、 主席：卓岳弘 科長

紀錄：黃國維

伍、 出席人員：

一、 桃園市議員李柏坊服務處：黃朝欽秘書

二、 桃園市議員陳治文服務處：邱淑萍助理

三、 大溪區月眉里里長辦公處：黃文中里長

四、 大溪月眉社區發展協會：(未派員)

五、 桃園市污水企劃工程科：卓岳弘科長、呂建志股長、黃議卉、黃郁仁

六、 禾銘環境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周芷瑜專案工程師、邱義亨監造主任、
李漢彰職安工程師、黃國維監造人員

七、 惠民實業有限公司：何珮綺專案經理、陳嘉偉

八、 富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王德育職安衛人員

九、 桔源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未派員)

陸、 各單位意見：

一、 桃園市議員李柏坊服務處表示：

(一) 有關水資中心擴廠一案關乎地方建設發展需求，請水務局加速辦理，以符合地方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建設需求。

二、 桃園市議員陳治文服務處表示：

(一) 有關噴花地坪部分，其他案件時有聽聞民眾滑倒事件發生，請後續施工時應將噴花地坪止滑部分納入相關設計考量，增進民眾使用安全。

三、 大溪區月眉里里長辦公處表示：

(一) 因為大溪二期擴廠景觀廊道會先行施工，後續等待擴廠及管理中心建設後啟用，期間廊道設施閒置建議應有維護或配套措施。

(二) 考量水資中心運作噪音極大，影響周邊居民作息，後續擴廠是否

考量北側綠帶邊緣設置美化隔音設施，降低影響夜間居民休憩。

(三) 目前市府提撥回饋金是以距離設置區域作為回饋金額計算基準，考量後續擴廠對居民影響恐將加劇，建請機關考量提升回饋金，或可放寬相關使用標準，以符合敦親睦鄰及回饋地方精神，降低民眾反彈。

(四) 請水務局協助加速月眉里及鄰近城區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建置，以利符合區域水源淨化之目的。

四、惠民實業有限公司表示：

(一) 有關基地北側設置美化隔音設施一事，考量本案經費有限，本公司仍將噪音等因素納入後續設計建議評估。

柒、結論：

- 一、有關噴花地坪防滑部分，近期市府也相當重視，請統包商針對止滑部分納入設計考量，以確保民眾及遊客通行安全。
- 二、水廠噪音問題一直以來是市府相當重視的議題，後續會請廠商評估噪音來源，針對噪音源頭加強管理並設置隔音設施，從源頭降低相關噪音產生之影響，配合場內離峰時間降載，以確實降低場內夜間噪音的發生。
- 三、有關回饋金部分，經查係依處理費比例給予相對應回饋，惟現階段廠區尚未建置完成，後續如完成相關污水下水道系統建置，並依法規進入收費階段程序後，將依相關法規規定比例給付回饋金。
- 四、大溪用戶接管目前遭遇水廠處理量及經費不足等問題，無法執行用戶接管作業事宜，後續將於擴廠建設期間併行推動相關實施計畫修正，以利向中央爭取後續計畫期程所需經費。
- 五、本案係屬熱門觀光景點，為避免影響區域交通，後續工程進行，請統包廠商避免周末(五~日)引進大型機具或材料，以降低區域交通之負荷。

捌、散會時間：上午 11 時 20 分

大溪水資源回收中心二期擴廠統包工程案施工前地方說明會照片

照片

說明



工程概述及
施作說明



月眉里里長
及議員代表
蒞臨指導



里長及議員
代表意見交
流及反饋